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OCI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東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29)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中期業績公佈**

財務摘要

(千港元)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變動百分比
收益	71,665	29,086	146.4%
毛利	34,438	27,859	23.6%
來自業務的溢利／(虧損)淨額	12,437	(7,755)	260.4%
本期間溢利／(虧損)淨額	3,107	(23,899)	113.0%
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 盈利(EBITDA)	15,528	(4,639)	434.7%
每股溢利(虧損)			
—基本(港仙)	0.21	(2.28)	109.2%
資產總額	813,489	708,946	14.7%
資產淨值	499,654	204,234	144.6%

收益增加約146.4%至71.6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29.09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回顧期間內資產管理收入及葡萄酒及飲品買賣增加。

回顧期間的毛利增加23.6%至34.44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27.86百萬港元)，原因是資產管理分部錄得的收益增加。

回顧期間來自業務的溢利轉虧為盈，錄得溢利12.44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虧損7.76百萬港元)，乃主要由於金融資產減值虧損由二零二零年同期的14.92百萬港元大幅減少至1.81百萬港元以及財務成本由二零二零年同期的16.14百萬港元減少至6.66百萬港元。同樣地，回顧期間的虧損由二零二零年同期的23.90百萬港元扭虧為盈，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回顧期間錄得溢利3.11百萬港元，以及EBITDA亦扭虧為盈，錄得溢利15.53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虧損4.64百萬港元)。

回顧期間內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溢利(基本)為0.21港仙，而二零二零年同期則為每股虧損2.28港仙。

東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業績連同二零二零年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收益	4	71,665	29,086
銷售及已提供服務成本		<u>(37,227)</u>	<u>(1,227)</u>
		34,438	27,859
其他收入		99	746
出售及經銷費用		(11)	(2)
一般及行政支出		(20,282)	(21,434)
金融資產減值虧損		<u>(1,807)</u>	<u>(14,924)</u>
來自業務的溢利／(虧損)		12,437	(7,755)
財務費用	5	<u>(6,659)</u>	<u>(16,144)</u>
稅前溢利／(虧損)	6	5,778	(23,899)
所得稅	7	<u>(2,671)</u>	<u>—</u>
本期間溢利／(虧損)		<u>3,107</u>	<u>(23,899)</u>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能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換算外國業務產生之 匯兌差額		<u>1,543</u>	<u>(1,020)</u>
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u><u>4,650</u></u>	<u><u>(24,919)</u></u>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附註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應佔本期間溢利／(虧損)：		
本公司權益股東	3,107	(24,123)
非控股權益	<u>-</u>	<u>224</u>
	<u>3,107</u>	<u>(23,899)</u>
應佔本期間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4,650	(25,143)
非控股權益	<u>-</u>	<u>224</u>
	<u>4,650</u>	<u>(24,919)</u>
每股盈利／(虧損)	9	
基本及攤薄	<u>0.21 港仙</u>	<u>(2.28) 港仙</u>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以港元列示)

	附註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一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	8,586	11,716
按攤銷成本計值之債務投資	11	10,049	25,535
租賃按金		2,116	2,116
		20,751	39,367
流動資產			
存貨		9,094	5,646
應收貿易賬項	12	18,554	7,763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18,330	26,025
可收回稅項		-	872
按攤銷成本計值之債務投資	11	44,372	110,79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13	309,344	428,146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6,452	249,53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236,592	88,475
		792,738	917,255
流動負債			
合約負債		486	12,675
應計款項及其他應付賬項		11,683	14,915
購回協議下的責任	14	-	77,525
借款		287,005	341,060
租賃負債		6,173	5,807
即期稅項		5,793	3,993
		311,140	455,975
流動資產淨值		481,598	461,280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502,349	500,647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2,695	5,643
資產淨值		499,654	495,004

	附註	於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於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 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998	14,998
儲備		<u>484,656</u>	<u>480,006</u>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總權益		<u>499,654</u>	<u>495,004</u>
非控股權益		<u>-</u>	<u>-</u>
總權益		<u><u>499,654</u></u>	<u><u>495,004</u></u>

未經審核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總計 千港元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總權益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份溢價 千港元	匯兌儲備 千港元	其他儲備 千港元	(累計虧損) 保留盈利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經審核)	10,598	217,190	(33)	-	2,108	229,863	(710)	229,153
期內(虧損)/溢利	-	-	-	-	(24,123)	(24,123)	224	(23,899)
期內其他全面開支	-	-	(1,020)	-	-	(1,020)	-	(1,020)
期內全面(開支)/收益總額	-	-	(1,020)	-	(24,123)	(25,143)	224	(24,919)
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未經審核)	10,598	217,190	(1,053)	-	(22,015)	204,720	(486)	204,234
於二零二一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經審核)	14,998	498,790	(417)	(919)	(17,448)	495,004	-	495,004
期內溢利	-	-	-	-	3,107	3,107	-	3,107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	-	1,543	-	-	1,543	-	1,543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1,543	-	3,107	4,650	-	4,650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之結餘 (未經審核)	14,998	498,790	1,126	(919)	(14,341)	499,654	-	499,654

中期財務業績附註

1. 一般資料

東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地址及主要營業地點已於中期報告內公司資料一節披露。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資產管理、提供投資及財務諮詢服務、證券買賣及投資以及葡萄酒及飲品買賣。

2. 編製基準

本公佈所載中期財務業績並不構成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財務報告，惟摘錄自該中期財務報告。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的適用披露條文編製，包括遵守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布的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並獲授權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刊發。

中期財務報告乃根據二零二零年全年財務報表所採用相同會計政策編製，惟預期將於二零二一年全年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除外。會計政策變動詳情載於附註3。

編製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財務報告須經管理層作出影響政策的應用及本年累計至今之資產及負債、收入及支出的呈報金額的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此等估計。

中期財務報告包含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挑選之附註解釋。附註包括對了解本集團自截至二零二零年度財務報表以來之財務狀況及業績變動而言屬重大之事項及交易之闡釋。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完整財務報表所需之所有資料。

中期財務報告已經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審閱。

編製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時以過往成本為計量基準。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以港元(「港元」)呈列，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數字均已約整至最接近千位(「千港元」)。

3. 會計政策變動

香港會計師公會已經頒佈以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其於本集團本會計期間首次生效：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與*Covid-19*相關的租金寬免
-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利率基準改革—第二階段*

該等發展對本集團準備中期報告期間，於本期間或過往期間之業績及財務狀況編製或呈報方式並無重大影響。本集團並無應用尚未於本會計期間生效的任何新訂準則或詮釋。

4. 收益及分部報告

(a) 收益

本集團主要業務為資產管理、提供投資及財務諮詢服務、證券買賣及投資以及葡萄酒及飲品買賣。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之客戶合約收益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與客戶的合約收入		
按主要產品或服務線劃分		
— 資產管理	34,731	19,340
— 投資及財務諮詢服務	2,224	28
— 葡萄酒及飲品買賣	32,919	1,253
	<u>69,874</u>	<u>20,621</u>
其他收益來源		
來自債務投資之收入	9,319	27,656
以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	(12,849)	(18,558)
股息收入	7,773	—
出售按攤銷成本計值之債務投資之收益	448	—
出售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之虧損	(2,900)	(633)
	<u>1,791</u>	<u>8,465</u>
總計	<u>71,665</u>	<u>29,086</u>

按確認收益時間及按地域資料劃分之客戶合約收益披露於附註4(b)。

(b) 分部報告

由於本集團執行董事共同根據業務性質對本集團營運作出策略決定，故彼等為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

按照與就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向主要經營決策者作內部報告的資料一致的方式，本集團已呈列以下可呈報分部：

- (a) 資產管理
- (b) 投資及財務諮詢服務
- (c) 證券買賣及投資
- (d) 葡萄酒及飲品買賣

分部收益及業績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按確認收益時間的劃分，連同本集團就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資源分配及分部表現評估而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有關本集團可呈報分部的資料載列如下。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資產管理 千港元	投資及財務 諮詢服務 千港元	證券買賣 及投資 千港元	葡萄酒及 飲品買賣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於某一時間點	-	-	-	32,919	32,919
—經過一段時間	34,731	2,224	-	-	36,955
	34,731	2,224	-	32,919	69,874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	-	1,791	-	1,791
可呈報分部收益	34,731	2,224	1,791	32,919	71,665
分部溢利(虧損)	17,538	1,852	(1,597)	2,023	19,816
其他收入					99
未分配公司及其他支出					(7,478)
財務費用					(6,659)
除稅前溢利					5,778
所得稅					(2,671)
期間溢利					<u>3,107</u>

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資產管理 千港元	投資及財務 諮詢服務 千港元	證券買賣 及投資 千港元	葡萄酒及 飲品買賣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於某一時間點	—	—	—	1,253	1,253
—經過一段時間	19,340	28	—	—	19,368
	19,340	28	—	1,253	20,621
來自其他來源的收益	—	—	8,465	—	8,465
可呈報分部收益	19,340	28	8,465	1,253	29,086
分部溢利(虧損)	15,561	—	(11,006)	(115)	4,440
其他收入					191
未分配公司及其他支出					(14,217)
財務費用					(14,313)
除稅前虧損					(23,899)
所得稅					—
期間虧損					(23,899)

收益乃經參考分部所產生收益及收入後分配至可呈報分類。

分部溢利(虧損)指各分部產生之溢利或虧損，惟並無計入若干其他收入、若干財務費用及未分配公司及其他支出。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者呈報之資料，以便分配資源及評估表現。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按呈報及經營分部劃分之本集團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

	資產管理 千港元	投資及財務 諮詢服務 千港元	證券買賣 及投資 千港元	葡萄酒及 飲品買賣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u>19,401</u>	<u>2,537</u>	<u>366,842</u>	<u>12,432</u>	401,212
未分配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					8,48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10,744
已抵押銀行存款					156,45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u>236,592</u>
資產總額					<u>813,489</u>
負債					
分部負債	<u>10,898</u>	<u>-</u>	<u>2,939</u>	<u>512</u>	14,349
未分配項目：					
其他應付賬項					3,613
借款					287,005
租賃負債					<u>8,868</u>
負債總額					<u>313,835</u>

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資產管理 千港元	投資及財務 諮詢服務 千港元	證券買賣 及投資 千港元	葡萄酒及 飲品買賣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資產					
分部資產	9,120	–	588,448	6,295	603,863
未分配項目：					
物業、廠房及設備					10,599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項					4,150
已抵押銀行存款					249,535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88,475
資產總額					<u>956,622</u>
負債					
分部負債	20,597	–	84,501	53	105,151
未分配項目：					
其他應付賬項					4,391
借款					341,060
租賃負債					11,016
負債總額					<u>461,618</u>

為監控分部間之分部表現及資源分配：

- 所有資產分配至呈報及經營分部，惟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若干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賬項、已抵押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除外。
- 所有負債分配至呈報及經營分部，惟若干其他應付賬項、借款及若干租賃負債除外。

地理資料

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所有收益皆來自香港。下表載列有關本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資料。特定非流動資產的地理位置乃基於資產的實際位置(就物業、廠房及設備而言)。

	特定非流動資產	
	於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於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總計 千港元
香港	7,910	10,650
中國	676	1,066
	<u>8,586</u>	<u>11,716</u>

5. 財務費用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銀行借貸的利息	611	3,397
其他借貸的利息	4,968	8,808
租賃負債的利息	221	343
其他借貸費用	859	3,596
	<u>6,659</u>	<u>16,144</u>

6. 稅前溢利／(虧損)

稅前溢利／(虧損)已扣除(計入)下列項目：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員工開支(包括董事酬金)	10,616	8,848
確認為開支之存貨成本	29,839	1,227
債務投資虧損撥備	1,807	14,924
折舊費用		
—自有物業、廠房及設備	245	262
—使用權資產	2,846	2,854
銀行利息收入(包括在其他收入內)	(98)	(181)
與資產管理業務有關之費用		
—佣金費	1,450	—
—顧問費	5,938	1,398
	<u>1,450</u>	<u>—</u>
	<u>5,938</u>	<u>1,398</u>

7.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即期稅項—香港利得稅	<u>2,671</u>	<u>—</u>
------------	--------------	----------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本集團毋須於該兩處司法權區繳納任何所得稅。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香港利得稅撥備採用估計年度實際稅率16.5%(二零二零年：16.5%)計算，惟本集團一間附屬公司除外，彼為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企業。

對該附屬公司而言，首2百萬港元應課稅溢利以8.25%的稅率徵稅，而餘下應課稅溢利以16.5%的稅率徵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稅率為25%(二零二零年：25%)。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估計應課稅溢利，故並無於未經審核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內計提香港利得稅及中國企業所得稅之撥備。

8. 股息

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均無宣派、建議派付或派付中期股息。

9. 每股盈利／(虧損)

每股基本盈利／(虧損)乃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期內溢利／(虧損)除以期內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計算得出。

基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零年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溢利／(虧損)	<u>3,107</u>	<u>(24,123)</u>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499,749,920</u>	<u>1,059,749,920</u>

攤薄：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乃就發行在外普通股加權平均數作出調整，以假設全部攤薄潛在普通股已獲兌換而計算。截至二零二一年及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並無攤薄潛在普通股。因此，每股攤薄盈利／(虧損)與每股基本盈利／(虧損)相同。

10.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就使用辦公場所訂立租賃協議，因此確認使用權資產添置703,000港元。

11. 按攤銷成本計值之債務投資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公司債務證券	(a)	240,045	289,145
一項貸款融資項下的應收款項	(b)	—	31,000
		<u>240,045</u>	<u>320,145</u>
減：虧損撥備		<u>(185,624)</u>	<u>(183,817)</u>
按攤銷成本計值之債務投資總額 (扣除虧損撥備)		<u>54,421</u>	<u>136,328</u>
分析作呈報目的(扣除虧損撥備)			
—非即期部分		10,049	25,535
—即期部分		44,372	110,793
		<u>54,421</u>	<u>136,328</u>

(a) 公司債務證券

公司債務證券包括：

	附註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8%有擔保優先票據(「SP票據」)	(i)	100,945	100,782
10%有擔保優先票據(「RD票據」)	(ii)	107,532	108,144
7.5%優先票據(「CAP 2021票據」)	(iii)	—	7,693
6.35%優先票據(「CAP 2024票據」)	(iv)	—	15,503
9%擔保債券(「CFLD票據」)	(v)	21,519	21,485
7.25%無抵押優先債券(「GL票據」)	(vi)	10,049	10,032
7%定息債券(「ET票據」)	(vii)	—	6,805
7.875%優先票據(「KWG票據2」)	(viii)	—	3,702
6.875%有擔保優先票據(「LP票據」)	(ix)	—	3,779
7.85%無抵押優先票據(「TC票據」)	(x)	—	11,220
總賬面值		<u>240,045</u>	<u>289,145</u>

附註：

- (i) SP票據指由三胞(香港)有限公司(「SP票據發行人」)發行於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日到期之13百萬美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百萬美元)8%有抵押有擔保優先票據，而本集團有權延長到期日12個月。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三胞集團有限公司及袁亞非先生作為SP票據擔保人，未有根據SP票據條款應本集團要求提供額外抵押品，導致發生SP票據項下的違約事件（「違約事件」）。於二零一八年十月，本集團已就SP票據發行人所結欠全數款項向SP票據發行人發出違約事件通知。SP票據亦以香港上市公司千百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合共131,000,000股股份（「千百度股份」）作為抵押。

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十一月底以前就SP票據發行人根據SP票據所結欠全數未償還款項向江蘇省中級人民法院（「法院」）針對公司擔保人及個人擔保人提呈法律訴訟。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日，法院發出民事調解書（「調解書」，文書編號為（2018）蘇01民初3422號），內容有關公司擔保人及個人擔保人作為SP票據擔保人，由法院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東建資本有限公司（「東建資本」）、公司擔保人及個人擔保人所進行的調解而於同日訂立的和解協議（「和解協議」）所記錄的SP票據項下結欠款項之付款責任。儘管公司擔保人及個人擔保人須根據調解書及和解協議向東建資本償還SP票據項下結欠的款項，方式為於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二十八日前支付首筆2,000,000美元及於二零一九年支付另外十二期按月款項，惟東建資本尚未收到根據調解書及和解協議作出的任何付款。鑑於未能根據協定的時間表付款，所有根據調解書及和解協議應付的款項均已成為即時到期及應付。因此，本集團已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向法院提呈申請強制執行調解書及和解協議項下到期款項。截至中期財務報告日期，有關法院申請乃在處理中。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SP票據的賬面淨值計提減值虧損撥備65.02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55百萬港元）後為35.93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24百萬港元）。

- (ii) RD票據指由Rundong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RD票據發行人」）發行於二零二零年四月十五日期滿15百萬美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5百萬美元）10厘有抵押有擔保優先票據。RD票據以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78,000,000股股份（「中國潤東股份」）作擔保。繼RD票據發行人未能償還RD票據未償還本金額連同未償付利息及應收手續費，東建資本行使其作為承押人持有質押股份的權利，並以3,648,440港元的價格在市場上出售2,019,000股中國潤東股份，其後與兩名第三方覽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及中國公民丁怡女士（「潛在買方」，乃獨立於本集團）訂立合約以出售餘下75,981,000股中國潤東股份（「餘下股份」），代價為80百萬港元。覽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為覽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附屬公司，而覽海控股（集團）有限公司則由密春雷先生控制99%股權。儘管如此，潛在買方均無向東建資本支付任何代價。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已入稟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以向覽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及丁怡女士發出傳訊令狀。本公司與潛在買方出席調解會議，並無達成協議。直至中期財務報告日期，該法律訴訟仍在進行中。

直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進一步於公開市場出售6,291,000股中國潤東股份，代價為5,106.900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RD票據的賬面淨值計提減值虧損撥備107.53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17百萬港元)後為零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98百萬港元)。

- (iii) CAP 2021票據指1百萬美元(面值)由中國奧園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CAP 2021票據發行人」)所發行於二零二一年五月十日到期的7.5厘優先票據。該票據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在市場上出售，錄得虧損約1.25萬港元。
- (iv) CAP 2024票據指2百萬美元(面值)由中國奧園地產集團股份有限公司(「CAP 2024票據發行人」)所發行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八日到期的6.35厘優先票據。該票據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在市場上出售，錄得收益約6.66萬港元。
- (v) CFLD票據指2.69百萬美元(面值)由CFLD Cayman Investment Lt (「CFLD票據發行人」)所發行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到期的9厘擔保債券。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九日接獲CFLD票據的違約通知。因此，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計提減值虧損撥備13.07百萬港元，而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CFLD票據賬面淨值約為8.45百萬港元。

- (vi) GL票據指1.3百萬美元(面值)由綠地全球投資有限公司(「GL票據發行人」)所發行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二日到期的7.25厘無抵押優先債券，而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GL票據賬面淨值約為10.05百萬港元。
- (vii) ET票據指0.88百萬美元(面值)由Easy Tactic Limited (「ET票據發行人」)所發行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五日到期的7釐定息債券。該票據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九日在市場上出售，錄得收益約1.49萬港元。
- (viii) KWG票據2指0.5百萬美元(面值)由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KWG票據2發行人」)所發行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到期的7.875厘優先票據。該票據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在市場上出售，錄得收益約19.06萬港元。
- (ix) LP票據指0.5百萬美元(面值)由龍光地產控股有限公司(「LP票據發行人」)所發行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二十四日到期的6.875厘有擔保票據。該票據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六日在市場上出售，錄得收益約6.47萬港元。
- (x) TC票據指1.45百萬美元(面值)由時代中國控股有限公司(「TC票據發行人」)所發行於二零二一年六月四日到期的7.85厘無抵押優先票據。該票據於二零二一年四月七日在市場上出售，錄得收益約12.39萬港元。

(b) 一項貸款融資項下的應收款項

一項貸款融資項下的應收款項已於二零二一年四月償還。

12. 應收貿易賬項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有關買賣葡萄酒及飲品之貿易債項	1,401	487
來自資產管理之應收費用	17,153	7,276
	<u>18,554</u>	<u>7,763</u>

本集團就葡萄酒及飲品買賣授予其客戶之平均信貸期介乎90日至120日不等以及就資產管理向其客戶授予信貸期30日。截至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扣除呆賬準備後的應收賬款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0-60日	18,553	7,276
61-90日	-	-
91-180日	1	280
181日至365日	-	207
	<u>18,554</u>	<u>7,763</u>

13.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二零二一年 六月三十日 千港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零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港元 (經審核)
美元債券掛鈎票據	41,117	143,247
港元基金掛鈎票據	20,000	-
公司債務證券	-	119,202
投資基金	248,227	165,697
	<u>309,344</u>	<u>428,146</u>

14. 購回協議下的責任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由於該等購回協議已屆滿且該等債務證券已全數清償，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期間該等回購協議項下並無任何責任。

業務回顧

本集團的主要業務為提供資產管理服務、投資及財務諮詢服務、證券買賣與投資以及葡萄酒及飲品買賣。

本集團一直專注發展資產管理以及投資及財務諮詢業務。本集團於二零一八年五月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發出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牌照。隨後本集團開始憑藉投資團隊的專長，開展其資產管理業務，提供一系列資產管理服務及投資諮詢服務，並在此等分部賺取收益。過去三年內，由我們管理的管理資產(「管理資產」)由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662百萬美元增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736百萬美元，增長11.2%，並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進一步增長至824百萬美元，較去年同期增長12.0%。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回顧半年內，本集團推出五項基金。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後，本集團推出兩項基金，而基金規模合共約為115百萬美元。因此，本集團於本公佈日期管理的基金管理資產達1,018百萬美元，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管理資產增加23.6%，以及我們管理的基金數目增至13項。

此外，由於本集團決定將其葡萄酒產品組合擴展至更廣泛的價格範圍及其他飲品類別，以攫取除現有目標客戶群以外的年輕消費者群體的需求，集團的葡萄酒及飲品買賣業務有所好轉。然而，由於本集團來自金融市場的預期回報正在減少，固定收益投資規模有所縮減。

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期間」)，本集團錄得收益總額為71.6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29.09百萬港元)。收益增加乃主要由於資產管理及投資諮詢服務產生之收益增加以及葡萄酒及飲品買賣之銷售表現有所改善所致。本集團於本期間產生綜合純利3.1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23.90百萬港元)。經營業務之綜合溢利主要被來自Rundong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及三胞(香港)有限公司分別發行的有抵押有擔保優先票據的固定收入投資相關減值虧損17.37百萬港元及撥回15.5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11.74百萬港元及3.18百萬港元)以及投資基金公平值虧損12.47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公平值虧損16.76百萬港元)所抵銷。

資產管理服務

於過去三年，本集團可進行證監會之第4類(就證券提供意見)及第9類(資產管理)受規管活動，並提供一系列資產管理服務及投資諮詢服務予合資格企業、個人及金融機構專業投資者。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初向證監會遞交第1類(證券交易)牌照申請。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證監會向我們發出對東建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授出第1類(證券交易)牌照的確認函。憑藉新增第1類(證券交易)牌照，本集團能夠為管理基金(特別是債券基金及IPO基金)提供證券包銷、分包銷及配售。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二日，東建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作為聯席賬簿管理人參與了紹興市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發行的700,000,000美元公司債券。

於過去三年，本集團管理兩類基金，即(「項目基金」)及(「債券基金」)。於二零二一年五月，本集團引入一種新基金類型(「IPO基金」)。IPO基金旨在通過國際配售認購首次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股份，其存續期通常介乎6至12個月。IPO基金的投資目標為市場上認購率高且投資者只能透過公開發售獲得少量配股的首次公開發售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推出三項IPO基金，基金規模介乎2百萬美元至18百萬美元。

於二零二零年，本集團推出了一個初始規模為15百萬美元的開放式美元債務基金，旨在提供一個自營投資公開發售債券平台與潛在投資者。該基金由資產管理附屬公司管理。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資產管理附屬公司管理11項基金，包括下文所述的美元債務基金，基金規模介乎2百萬美元至687百萬美元。本集團於本期間錄得資產管理費用收入34.73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9.34百萬港元)。於本公佈日期，資產管理附屬公司管理的基金數目已增至13項。

投資及財務諮詢服務

我們的投資諮詢服務主要有關就美元債務相關投資提供意見。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資產管理附屬公司參與了四項規模介乎18百萬美元至140百萬美元的基金的諮詢工作。

投資諮詢服務費為數2.22百萬港元，已計入本集團於本期間的收入(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0.03百萬港元)。

基金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投資以下基金：

- i) 於二零一九年五月二十三日，本公司與ICBC AMG China Fund ISPC就其獨立投資組合ICBC US Dollar Debt Fund SP(「成分基金」)訂立認購協議，據此，本公司同意認購成分基金所發行B類股份，為數20百萬美元(相當於約157百萬港元)。基金價值為60百萬美元，包括A類股份40百萬美元及B類股份20百萬美元。

A類股份及B類股份均享有於二零一九年六月三日(「分派日期」)的各週年日按其認購金額以年利率4%產生的固定回報。在投資組合於支付A類股份的固定回報及扣除成分基金的所有費用、開支及其他負債後(包括但不限於管理費)仍具備充足可分派資產的情況下，每股B類股份可獲於各分派日期按認購金額以年利率4%產生的固定回報。於贖回時，A類股份將無權收取超出認購價的任何款項及任何應計未付固定回報。B類股份有權收取成分基金的資產淨值剩餘部分。成分基金將透過投資於美元債券(包括但不限於投資級別債券、高回報債券及可轉換債券)、票據及其他固定收入產品以及由位於或總部設於中國之公司(各為「發行人」)發行之貨幣市場工具產生收入。目標發行人已予列示，以包括合資格房地產債券發行人、高收入金融機構，以及其他公司債券及當地政府融資工具。

根據交易文件條款，(i)管理費乃按成分基金資產淨值以年利率0.60%計算；(ii)成立開支，包括與編製及簽署與成分基金有關的協議所產生的成本以及所有初始法律及印刷成本，估計為數50,000美元；及(iii)向管理人員、託管商及登記處就其向成分基金提供服務的應付費用，將由相關服務供應商與成分基金經理不時協定。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基金投資的公平值為153.23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65.7百萬港元)，佔本集團總資產的18.8%(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3%)。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本公司(作為賣方)與東方金融(作為買方)訂立買賣協議，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而東方金融有條件同意購買本公司於SPC成分基金銷售股份的全部權利、所有權及權益，代價不超過8,000,000美元(相當於約62,400,000港元)。出售事項的所得款項將用於償還東方金融根據融資協議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授予本公司的一項循環貸款融資項下本公司結欠東方金融的未償貸款6,000,000美元(相當於約46,800,000港元)，連同所有應計利息。由於東方金融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且出售事項構成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本公司的關連交易，故此須遵守上市規則的申報、公佈及獨立股東批准規定。該交易已獲獨立股東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二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上批准。

- ii) 本集團於二零二零年二月推出一項美元債務基金(「美元債務基金」)，其中透過加入兩項於加入當日市值約為15.42百萬美元的現有投資投入基金。美元債務基金之目的為投資於短期至中期票據，以取得穩定利息收入及資本增值。美元債務基金可供外部專業投資者投資，由本集團的資產管理附屬公司東建資產管理有限公司管理。基金經理將密切監察基金投資組合內投資票據的市值，並嘗試把握任何收購低價值投資票據並以較高價格出售該等投資票據的機會，以取得資本收益及從投資票據取得其利息回報。然而，受疫情影響，現行貨幣市場的利率較低，全球經濟受挫，債券的預期回報減少，故投資票據的投資組合被削減。有關美元債務基金的投資組合的進一步詳情，載列於下文「證券買賣及投資」內的「固定收益產品」一節。
- iii) 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二日，東建資本有限公司(「該附屬公司」)簽立一份認購協議，據此，該附屬公司同意認購歸屬於OCI Equities Fund SP(「成分基金」)且總額為95,000,000港元(約佔所籌集投資資金之19%)之A類股份。B類股股東及C類股股東將分別出資80,000,000港元(約佔所籌集投資資金之16%)及325,000,000港元(約佔所籌集投資資金之65%)以認購B類股份及C類股份。

在成分基金具備充足可分派資產的情況下，每股A類股份就按其初始要約價或其於截止日期或相關認購日期之認購價以年利率5%產生的簡單固定回報(「A類預期固定回報」)享有優先地位(相對於B類股份)。A類預期固定回報將每年支付一次。於支付A類預期固定回報後，每股B類股份有權按其初始要約價或其於截止日期或相關認購日期之認購價以年利率10.5%收取簡單固定回報(「B類預期固定回報」)。B類預期固定回報將每年支付一次。

成分基金之投資目標為於三年期限內通過直接或間接收購、持有及分派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目標項目或目標公司股份來實現中長期資本增值。成分基金由本集團資產管理公司管理，年管理費相當於成分基金總認購金額的1.8%。

成分基金認購事項的詳情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三月二日的公佈披露。

證券買賣及投資

股息收入、來自債務投資之收入、出售金融資產之收益／(虧損)以及金融資產公平值變動，本期間內於此分部記錄為1.79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47百萬港元)。此業務分部應佔虧損為1.60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1.01百萬港元)，主要由於固定收入投資票據減值虧損1.81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4.92百萬港元)所致。

固定收益產品

由於固定收益產品為本集團提供了穩定的收入來源，本集團於過去三年已尋求合適的投資機會，以增強本集團的投資組合。然而，由於近年來本集團將重心轉向發展資產管理業務，且全球投資環境不利於固定收益產品，故回顧期內本集團固定收益產品投資規模有所縮減。投資票據於到期後贖回，且不會另行延長或續期。將資本金回收，當適當投資機會出現時，以用於其他股權投資。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下列債務證券中擁有權益，而該等債務證券在本集團於同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為按以攤銷成本及公平值列賬的債務投資：

- (i) 由 Rundong Fortune Investment Limited (「RD 票據發行人」) 發行的 15 百萬美元 10% 有質押及有擔保優先票據 (「RD 票據」)，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四月十五日。RD 票據以中國潤東汽車集團有限公司 (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365) 78,000,000 股股份 (「中國潤東質押股份」) 作擔保。本集團在二零一九年四月十六日向 RD 票據發行人發出違約事件通知並要求 RD 票據發行人還款。本集團出售 2,019,000 股中國潤東質押股份，其後與覽海國際貿易有限公司及丁怡女士 (「RD 質押股份買方」) 簽訂合約，以出售餘下 75,981,000 股中國潤東質押股份 (「餘下 RD 股份」)，代價為 80 百萬港元。於二零一九年八月十六日，本公司已入稟香港特別行政區高等法院以向 RD 質押股份買方發出傳訊令狀，有關詳情請參閱二零一九年年報。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已在公開市場上出售 8,310,000 股潤東質押股份，以換取現金回報 8.76 百萬港元。透過出售部分抵押品收回款項後，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總風險敞口為 107.53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8.14 百萬港元)。

本集團與 RD 質押股份買方的法律訴訟仍在進行中。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出席調解會議但並無與 RD 質押股份買方達成協議。證人證詞已予進一步交換，且我們的個案處理會議聆訊定於二零二一年十一月二十九日舉行。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RD 票據的賬面值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107.53 百萬港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0.17 百萬港元) 後為零港元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98 百萬港元)，相當於本集團綜合資產總值的零%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9%)。

由於 RD 質押股份自二零二一年四月一日起暫停買賣，且復牌機會渺茫，故對 RD 票據計提全數減值撥備。

- (ii) 三胞(香港)有限公司(「SP票據發行人」)發行的13百萬美元8%有質押及有擔保優先票據(「SP票據」)，到期日為二零一九年七月三十日。

本集團已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向SP票據發行人發出違約事件通知，要求三胞集團有限公司(「公司擔保人」)及袁亞非先生(「個人擔保人」)作為擔保人支付SP票據發行人根據SP票據所結欠全部未償還款項。SP票據亦以合共131,000,000股千百度國際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之公司，股份代號：1028)股份(「千百度股份」)作質押。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九日，本集團向中級人民法院提呈申請強制執行調解書及和解協議項下到期款項。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二零一八年及二零一九年年報。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總風險敞口為100.95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78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SP票據的賬面值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計提之減值虧損撥備65.02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0.55百萬港元)後為35.93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24百萬港元)，相當於本集團綜合資產總值的4.4%(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1%)。

SP票據的賬面值估值基準為就SP票據提供擔保的131,000,000股千百度股份(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1,000,000股)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收市價每股0.39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0.22港元)，並已作出缺乏市場性貼現調整30%(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貼現30%)。

美元債務基金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為本基金的唯一投資者，本基金內所有債務投資於本集團財務報表被列為自營買賣。基金內每項債務投資的公平值皆少於本集團綜合資產總值的5%。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美元債務基金債務投資詳情如下：

- (i) 2.69百萬美元(面值)CFLD Cayman Investment Ltd.所發行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三十一日到期的9%定息債券(「CFLD票據」)；於二零二一年三月九日，本集團接獲基金管理人通知，指由於CFLD票據存在交叉違約條款導致CFLD票據遭到違約。集團已委聘外部估值師參考主要信貸評級機構的報告的違約損失率，評估CFLD票據的預期信貸虧損。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CFLD票據的賬面值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作出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之減值虧損撥備13.0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3.07百萬港元)後為8.45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41百萬港元)。

- (ii) 1.3百萬美元(面值)綠地全球投資有限公司所發行於二零二二年三月十二日到期的7.25%無抵押優先債券(「GL票據」)。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GL票據的賬面值約為10.5百萬港元；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美元債券基金的賬面值為20.60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72.94百萬港元)，而基金內的利息收入1.26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28百萬港元)計入回顧期間的財務業績。

美元債券掛鈎票據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所持有美元債券掛鈎票據的資料概述如下：

公佈日期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及 二零一八年十月十八日
本集團所投資金融工具之性質概要	由下述發行人發行的有擔保票據(「KWG票據」)，於贖回時應付金額與下述參考債券掛鈎。
投資金額	5.03百萬美元(相等於39.41百萬港元)
公平值	5.30百萬美元(相等於41.12百萬港元)，相當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綜合資產總值的5.1%(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35百萬美元(相等於41.50百萬港元)，相當於本集團資產總值4.3%)。
票據發行人	Haitong International Products & Solutions Limited (「HIPSL」)
擔保人	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
票息	零
投資收入	公平值虧損為0.38百萬港元及已收取利息金額為2.39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公平值虧損1.41百萬港元及已收取利息金額為2.12百萬港元)

參考債券

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813)發行於二零二一年八月九日到期的10百萬美元(面值)7.875%優先票據。於二零一八年十月十二日，參考債券的市值為10.05百萬美元。

合景泰富集團控股有限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投資控股，而其附屬公司主要在中國從事物業發展、物業投資及建築。

票據發行人於贖回時 應付金額

於到期日(即二零二一年八月十六日)或之前贖回時或基於提早終止事件(包括市值下跌、提前收回或違約以及參考債券評級不利變動)提早贖回，發行人應付金額乃按預先協定的方程式計算，概述如下：

- a) HIPSL收到的參考債券市值另加利息及本金(除稅後)，減5.03百萬美元(為假設貸款名義金額)，另加按英國銀行協會公佈之美元三個月倫敦銀行同業拆息(以零息為限)加年利率2.7%計息的假設利息之總額；減
- b) 就提早贖回而言，HIPSL及／或聯屬人士就贖回KWG票據產生的成本及費用。

在最壞情況下，例如參考債券的市值降至零及／或HIPSL拖欠向本公司支付利息及本金金額，則贖回金額為零，而本公司將不能收回其投資。

利益

考慮到KWG票據的條款，包括根據參考債券的回報(在並無違約或參考債券市值大幅下跌的情況下)於贖回時的潛在回報，以及就KWG票據的投資金額(低於參考債券(其股份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面值)，及票據擔保人的最終控股公司(其股份在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600837.SH)及其H股在香港聯交所上市(股份代號：6837))，本公司相信，根據本集團以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為基準的收入確認政策，有關票據投資可產生投資收入，並透過贖回KWG票據時應收款額而產生合理回報。

港元基金掛鈎票據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六日，本集團透過其附屬公司東建資本有限公司(「票據持有人」)投資20,000,000港元於Essence International Products & Solutions Limited(「發行人」)發行的於二零二二年到期(可延期)的Total Return OCI Investment Fund SPC – OCI Real Estate Fund ISP (Class B) Linked Notes，包括(僅作指定用途)20,000,000份本金為20,000,000港元的票據，每份票據與名為OCI Investment Fund SPC(一家根據開曼群島法律成立的獲豁免獨立投資組合公司)的「OCI Real Estate Fund ISP」(「該基金」)獨立投資組合中的B類參與股份掛鈎，與該等條件相關。根據當時適用的該基金PPM補充，預計每半年收取每年8%的現金股息。發行人應於各股息支付日向票據持有人支付相關股息金額(如有)。此外，發行人應於發行人根據該基金的PPM補充實際收取延期費結餘後的五(5)個營業日內向票據持有人支付相關延期費用結餘(如有)。

葡萄酒及飲品買賣

由於本集團決定將其葡萄酒產品組合擴展至更廣泛的價格範圍及其他飲品類別，以攫取除現有目標客戶群以外的年輕消費者群體的需求，葡萄酒及飲品買賣業務有所好轉。本集團與一間知名分銷商維持聯盟，銷售優質葡萄酒。與此同時，本集團正透過改善其網上銷售平台加強網上買賣。另一方面，本集團客戶表示彼等對收藏類別的茶產品以及其他保健飲品的需求。因此，本集團迅速回應客戶，並從不同渠道為客戶採購該等產品。回顧期內本業務分部的營業額為32.9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25百萬港元)。回顧期內本業務分部應佔溢利為2.0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0.12百萬港元)。

流動資金、財務分析及資本結構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持有兩項定息無抵押未償還貸款，且須於一年內償還。其中一項來自主要股東之一Cheer Hope Holdings Limited，另一項則來自本公司另一名主要股東的附屬公司東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未償還貸款本金額分別為11百萬美元及6百萬美元，且將分別於二零二二年五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一年十月三日期到期。此外，本集團獲一間本地銀行授予155百萬港元的一年期有抵押定期貸款，以存款賬戶作抵押，且將於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到期。

本集團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資產負債比率為59.2%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86.9%)，乃按截至該日的借貸總額(包括借款、購回協議下的責任及租賃負債)295.87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30.04百萬港元)，除以股東權益499.65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95百萬港元)計算。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的銀行結餘及現金為393.04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338.01百萬港元)。同日的資產總值為813.49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56.62百萬港元)。

本集團錄得流動資產淨值481.60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61.28百萬港元)，存貨由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65百萬港元增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的9.09百萬港元。流動比率為2.5倍(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2.0倍)，乃根據流動資產792.74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917.26百萬港元)除以流動負債311.14百萬港元(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455.98百萬港元)計算得出。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資本為15百萬港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之詳情

於本期間內，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收購或出售任何附屬公司。

二零二一年前景及發展計劃

隨著冠狀病毒疫苗接種的持續成功，世界經濟現在正在恢復經濟動力。然而，我們不應期望經濟復蘇會恢復至大流行前的狀況。當前，我們正經歷一段強勁增長期，貨幣及財政政策環境極為寬鬆，並有望維持現狀。金融抑制（即人為降低實際利率）將繼續給投資者帶來一系列挑戰，尤其是尋求可預測／固定收入來源者。

有鑑於此，本集團繼續專注發展其資產管理及投資諮詢業務，以及葡萄酒及飲品買賣業務，這將是本集團進一步擴展的核心業務領域，同時縮減固定收益金融產品的投資組合。

憑藉我們擁有豐富專業知識的現有管理團隊成員，本集團正朝著擴展資產管理及投資諮詢業務的方向邁進。此外，我們的團隊與該領域的大多數金融機構建立良好關係，可就適當投資目標提供見解，並提供聯繫潛在投資者的渠道。於二零二一年上半年，我們推出多項基金，並構建及推出新型基金（IPO基金）。未來幾年將構建更多不同類別（債券、項目及IPO）的投資基金。

本集團已於二零二一年二月初向證監會遞交第1類（證券交易）牌照申請。於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八日，證監會向東建資產管理有限公司授出第1類牌照。憑藉新增第1類（證券交易）牌照，本集團能夠為管理基金（特別是債券基金及IPO基金）提供證券包銷、分包銷及配售。除新增業務外，資產管理及投資諮詢業務的增長預計將產生協同效應。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十二日，東建資產管理有限公司作為聯席賬簿管理人參與了紹興市城市建設投資集團有限公司發行的700,000,000美元公司債券。

在葡萄酒及飲品買賣業務方面，本集團已與一間知名分銷商建立聯盟，銷售優質葡萄酒。與此同時，本集團已透過改善其網上銷售平台加強網上買賣。另一方面，本集團客戶表示彼等對收藏類別的茶產品以及其他保健飲品的需求。因此，本集團迅速回應客戶，並從不同渠道為客戶採購該等產品。因此，本集團將把葡萄酒買賣擴展至其他類別的葡萄酒及飲品，並分配更多資源以加強營銷和後勤團隊的人手，以及增加廣告和促銷開支。

此外，本集團正物色機遇投資中長期具有較高增長潛力的業務實體。

外匯風險

本集團的業務(及其借貸)乃以港元及美元結算，葡萄酒買賣則主要以歐元、英鎊及港元結算。然而，本集團的中國附屬公司業務乃人民幣結算。因此，本集團有一定的匯率波動風險。現時，本集團並無正式對沖政策，亦無訂立任何外匯合約或衍生工具，以對沖本集團的貨幣風險，惟本集團將繼續密切監察及管理匯率風險，並於適當情況下考慮使用對沖工具。

股息

本集團於本期間內並無派付、宣派或建議派付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董事會不建議就本期間派付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與一間本地銀行成立155百萬港元期限一年的有抵押定期貸款之先決條件，本集團就獲授融資向該本地銀行抵押存款賬戶。

資本承擔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呈報任何資本承擔(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及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並不知悉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僱員政策

於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於中國僱有4名僱員，並於香港僱有19名僱員。本集團與員工保持良好關係，從未發生因勞資糾紛而導致任何經營業務重大中斷的情況。本集團為其香港僱員作出香港強制性公積金計劃供款及提供醫療福利計劃。根據中國適用法律及法規，本集團亦為其中國僱員提供退休保險、醫療保險、失業保險及住房津貼。

本集團根據員工的工作表現及經驗釐定員工薪酬。董事會已指派本公司薪酬委員會履行釐定董事服務合約、檢討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酬金以及發放本公司酌情花紅的職責。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依據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十七日通過之股東決議案採納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以及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的所有購股權獲行使後可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購股權計劃授權限額」）已於本公司在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四日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普通決議案正式通過及更新。

自採納購股權計劃起直至本公佈日期，概無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於本公佈日期，概無根據任何本公司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尚未行使的購股權。

購買、出售或贖回證券

於本期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的任何上市證券。

遵守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董事會具有書面職權範圍，負責履行所列企業管治職責。除下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於期內一直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所有守則條文。

報告期後事項

除本公佈另有所披露者外，於報告期末後，本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八月向本公司一名主要股東的全資附屬公司東方金融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出售其於ICBC AMG China Fund I SPC的ICBC US Dollar Fund SP若干權益，代價約為7.51百萬美元。有關詳情可參考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六月二十三日及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三日的公佈及通函。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經本公司向董事作出查詢，各董事均確認於本期間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交易標準。

審核委員會

本期間之中期業績已由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審閱。審核委員會現時由本公司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鄭達祖先生、曹肇倫先生、李心丹先生及盧永仁博士組成。

刊發中期業績及中期報告

本公佈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oci-intl.com。二零二一年中期報告亦將刊載於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oci-intl.com，並將適時寄發予股東。

致謝

董事會衷心感謝所有業務夥伴、管理層、員工及股東一直以來的支持。

承董事會命
東建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非執行董事(主席)
焦樹閣

香港，二零二一年八月二十七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

執行董事：

吳廣澤先生(首席執行官)

馮海先生

魏斌先生

非執行董事：

焦樹閣先生(主席)

鄭小粟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鄭達祖先生

曹肇楡先生

李心丹先生

盧永仁博士